

方位介词“着”及相关的语法现象

袁毓林

提要 本文首先指出现代北京话中仍有“动词+着+处所词语”这种句法格式,但“着”已经弱化为 de。“著(着)”的方位介词的用法发轫于南北朝,现仍保留在部分北方官话中。然后通过考察北京话中表示完成体、进行体和未然体等体态意义的句子中的“动词+de+处所词语”格式,证明这种 de 并不表示完成体意义,而纯粹是方位介词。此外还讨论了方位介词“着”zhao/zhuo > zhe > de 的演变轨迹。本文否定了梅祖麟(1999)关于吴语“仔”有方位介词用法的观点,并从吴语“述语+补语+仔”的省略形式及其条件、补语“脱/着”跟方位介词“勒”和完成貌助词“仔”的共现和省略条件两个方面,说明“动词/述结式+仔+处所词语”是一种省略了方位介词“勒”的格式,不能把“仔”误认为是方位介词。文章还从“著”字的语义负担的角度,解释方位介词“在”和“著(着)”的兴替关系;着重证明南北朝“动词+著+处所词语”中的“著”已经虚化,理由是其后不能加方位介词“于”。接着,讨论吴语、北方话中方位介词的演变历史,尝试对梅祖麟(1999)的方位介词演变表作出修正——在北方话中增加“著”从晚唐五代到现代的历史,在吴语中去掉“仔”从明代到现代作方位介词的历史,同时增加“在”从南北朝到晚唐五代的历史并假定明代的“来”可能源于“在”。最后,从音韵和语法两个方面说明:“著”字的三种用法(方位介词、完成貌和持续貌词尾)目前在吴语里还难以落实下来。

关键词 方位介词“着”;方位介词“在”;完成貌助词“仔”

一 北京话中的“动词+着+处所词语”

王力(1980:308-309)指出:到了南北朝以后,“附着”义的“著”开始虚化,用在动词之后、处所词语之前。例如:

- (1) 长文尚小,载著车中。……文若亦小,坐著膝前。(《世说新语·德行》)
- (2) 寄君薜萝叶,插著丛台边。(吴均诗)
- (3) 雷公若二升椀,放著庭中。(《三国志·魏志·曹爽传》刘宋·裴松之注)
- (4) 是以今者多有鹤手迹,魏武帝悬著帐中,及以钉壁,玩之以为胜。(《晋书·卫瓘传》)

太田辰夫(1987:211)指出:“著”在这种句式里,还可以清楚地表“到达”义。如:

- (5) 先担小儿,度著彼岸。(《贤愚经》3)
- (6) 负米一斛,送著寺中。(《六度集经》4)
- (7) 城南美人啼著曙。(陈·江总《乌栖曲》)

例(7)中“动词+著”后面是表示时间的词语,表明“著”的意义进一步虚化。

徐丹(1992)指出:在唐代文献中,已经有大量“著”开始虚化为时体标记的例子,但仍有“动词+著(着)”引出处所词语的用法,她引用了赵金铭(1979)搜集的敦煌变文中的下列例子:

(8)单于殊常之义,坐着我众蕃之上。(李陵)

(9)惟只阿娘床脚下作孔,盛著中央……(《搜神记》)¹

(10)此小儿三度到我树下偷桃,我捉得,系著织机脚下。(前汉刘)

徐丹(1992:454)断定“著”引出处所词语的用法到隋唐以后逐渐消失,“V在”在北方话里最终代替了“V著”。

事实上,“动词+着+处所词语”这种句法格式在北方话中并没有消失。梅祖麟(1989:202)指出兰州话“著”字有方位介词和持续貌两种用法,介词“著”是源,持续貌“著”是流,兰州话源流兼用,而且位置在西北,接近敦煌。举的例子是:

(11)放着桌子上放在桌子上|拿着东西。

宋文辉(2000:220)指出,北方官话区的石济片赵深小片的正定话中还保留着这一用法,并且在正定滹沱河以南地区(简称河南片)“动词+介词+处所词语”结构中的介词只能是“着”。例如:

(12)走着头儿去(尽头)往右拐。

(13)把字儿写着黑板上。

(14)你娘埋着哪儿啦?

(15)把脏水洒着猪圈里。

这种“着”在河南片有两个读音,在阴平、阳平和上声单音节动词之后读[tʂau⁴¹²],在去声单音节动词之后读成轻声的[tʂau]。

其实,在现代北京话中,这种方位介词“着”也仍然保留着。只是由于它在“动词+介词+处所词语”结构中读轻声的[tə],不易使人想到是“着”;加上书面语中“动词+介词+处所词语”结构中最常用的介词是“在”或“到”,使人误以为这个[tə]就是“在”或“到”的一个语音变体。比如,赵元任(1968:353,全译本317页)把这种[tə]看作是“在”跟“到”的混合音形式。他指出,“在”跟“到”有一个混合音·de,出现的频率比“在”、“到”还要多。例如:

(16)别就那么坐得(·de)那儿!

(17)他搬得(·de)哪儿去了?

(18)头发掉得(·de)地下了。

(19)住得(·de)外国不便宜。

赵先生还猜测,这些“得”字大概就是“到”的弱化形式。·de还可以当“在”字,大概是因为(至少是部分原因)受方言的影响把体貌词尾“着”-j念成-daw,或-dao,这些音再一减弱就也变成·de了。朱德熙(1961:67)则说得比较谨慎,他认为例(20)中的[tə]相当于书面上的“在”或“到”,但不知道这个[tə]是一个单独的语素,还是“在”或“到”的变体。

(20)坐[tə]椅子上|扔[tə]水里|说[tə]这儿。

关于此类读音问题,我们留到下一节中再作讨论。

对于这种[tə](俗作“的”)的语法意义,徐丹(1994:180、182-183)提出了一种新

的看法：“的”能表示完成体的概念。她考察了北京话中“V+的”的句法表现，发现这种“的”可以跟零形式（记作 $\emptyset$ ）交替。例如：

- (21) 搁（的/ $\emptyset$ ）抽屉里。
- (22) 住（的/ $\emptyset$ ）城里有什么好啊！
- (23) 衣服晾（的/ $\emptyset$ ）外头了。
- (24) 泼（的/ $\emptyset$ ）地上一盆水。

她认为，由于“动词+的+地点词”中的“的”能轻音化并可有可无，符合动词体标记的两个标准；当说话人不强调“完成体”时，可以不用“的”，这完全取决于需要。我们认为，这种“的”是不可能表示完成体的，因为“动词+的+地点词”格式可以直接用于构成祈使句，而祈使句跟完成体是不相容的。例如：

- (25) 雨衣挂（的/ $\emptyset$ ）门外吧！
- (26) 把篮子放（的/ $\emptyset$ ）地上吧！
- (27) 衣服别晾（的/ $\emptyset$ ）屋里啊！
- (28) 别扔（的/ $\emptyset$ ）桌上就跑啊！

其中，例（26）和（28）直接引自徐丹（1994）。有意思的是，在写于1906年左右的社会小说《小额》和汉语教科书《燕京妇语》中，“动词+的+地点词”格式不仅可以用于完成体中，还可以用于进行体和未然体中。例如：²

- (29) 站（站）的¹门洞儿里头往外偷着瞧去啦。（《小额》21页）
- (30) 说的¹这儿，大夥儿也都乐啦。（同上，9页）
- (31) 锁链已¹竟套的¹脖子上啦。（同上，37页）
- (32) 我们傻瓜是的¹，还坐的¹那儿听呢。（同上，44页）
- (33) 乙：两样儿开一个帐单儿罢。
丙：噎！我都给您开的一块儿罢。（《燕京妇语》105页）
- (34) 搁的¹这儿吧。（同上，52页）
- (35) 你先把这封信给送的¹府里去。（《小额》18页）
- (36) 今年这个江西腊可别种的¹树底下了。（《燕京妇语》89页）
- (37) 我要丁香和海棠攒的¹一块儿大点儿的。（同上，107页）
- (38) 我们不定闹的¹那儿去哪。（《小额》30页）

从体态上看，例（29）-（31）表达的是完成体，显然，完成体意义是靠时间副词“已”和语气词“啦”（=了+啊）等来表示的，跟“动词+的+地点词”格式中的“的”恐怕没有直接关系。例（32）表达的是进行体（或持续体），同样，进行体意义是靠时间副词“还”和语气词“呢”等来表示的，跟“动词+的+地点词”格式中的“的”也没有直接关系。例（33）是愿望句，表达的是未完成体（或未然体）；例（34）-（36）是祈使句，表达的也是未完成体；例（37）、（38）也用到“动词+的+地点词”格式，但其体态不易确定。可见，“动词+的+地点词”中的“的”适应多种体态，其本身并不表特定的体态意义，从分布位置和语法意义上看，“的”纯粹是一个方位介词。

再往上追溯，我们可以发现：六朝时的方位介词“著”也可以用在祈使句等未然体的语境中。例如：

- (39) 可掷著¹门外。（《世说新语·方正》）

(40) 然后令送著门外。(《世说新语·简傲》)

可见,说从“著”变来的“的”表示完成体意义是缺少根据的。

二 方位介词“着”的读音问题

从历史语法的角度看,把“动词+ de +处所词语”中的 de 的本字确定为“着”,是非常顺理成章的;但是,从历史音韵的角度看,把 de 确定为“着”还需要作出一定的说明。因为,附着义的、作补语的“着”在中古是澄母药韵入声字,按照北京话的语音演变规律,应该读 zhao(如“睡着了、点着了”)或 zhuó(如“附着、着陆”),作为虚词,语音弱化为 zhe(如“坐着比站着舒服、门开着呢”)。

我们假设虚词 zhe 在语音上的进一步的弱化形式可以是 de,即声母由舌尖塞擦音弱化为舌尖塞音。比如,北京话中表示最近的过去发生过什么事情的语气词“来着”又可以读作“来的”。³ 例如:

(41) 我说什么来着/的。

(42) 刚才下雨来着/的。

(43) 爸爸怎么跟你说来着/的。

(44) 以前我也有这样一枝钢笔来着/的。

再如,动词“觉着”又读成“觉得”。于根元(1983)指出:现在北方话地区不少人“觉着”“觉得”混用,在《儿女英雄传》中就有这种情况。例如:

(45) 他两个自己就觉着这事商量了一个停妥严密。(52页)

(46) 那河台心里更觉得是安老爷瞧他不起。(25页)

于先生猜测:或许口语里本来就是一个东西,写“着”写“得”不太讲究,倒是后来写成了两个字,有的人口语里才区分了。更妙的是,作为佐证,于先生(1983:116)作了这样一个脚注:

王克仲同志告诉我,东北很多地方有这样两句话:“牵着不走,打着倒退”。“家鸡打着团团转,野鸡不打满天飞”。至少在黑龙江合江地区,读书人说起这两句来,“着”说·zhe,文盲则说·de。也有人把“着”写成“得”。

其实,在北京话中,虚词的声母由舌尖塞擦音弱化为舌尖塞音虽然不是普遍现象,但也不是个别现象。比如,介词“在”既可以读成[tsai⁵¹],也可以读成[tai⁵¹]或[tai²¹⁴];甚至还可以脱落声母,读成[ai⁵⁵](通常写成“挨”)。⁴有意思的是,我们在北京口语的调查记录中发现竟然有人把“再”读成[tai⁵¹]⁵。另外,徐丹(1994:183)引证陈刚(1985:50),也指出北京话中“在”可以俗读为[tai²¹⁴]、“再”可以俗读为[tai⁵¹],说明由于[ts]和[t]发音部位相同,其发音方式有互转的可能性;她进一步认为“在/到”都可能弱化成“的”。也就是说,她相信“动词+ de +处所词语”中的 de 有可能是介词“在”或“到”的弱化形式。对此,我们同意江蓝生(1994:98-99,96)的意见:1.这个“的”不大可能是“在”的轻读音变,因为“在”和“再”的俗读音只是声母发生了变化,而韵母并没有改变,显然,这种声母的变化跟弱读轻音无关;2.“V+到”的“到”有可能由于弱读而变为跟“的”相近的音,但是“V+到+NL”中的“到”不具备“V+的+NL”中“的”可以表示的“在”义;3.“V+的+NL”中“的”可能是“著”的推测比较合理,但也不排除有两个来源的可能性。

项梦冰(1999:2)广泛调查了官话46个方言点的方位介词的读音,得出结论:这些官话中通常写作“待”和“得”的方位介词,其实都是“着”字;就其声母而言,是属于“古无舌上音”的层次;就其声调而言,这些方言的“着”字多数跟客赣方言的介词“着”一样,是来自古清声母入声字,所以它们的声调表现出参差不齐的局面,因为古清入字在官话中的分派有多种不同的情况。他的这个论断对于其他方言是否恰当,我们不清楚,但对于北京话则似乎有些困难。首先,如果相信方位介词是从“附着”义的动词“著”演变来的,那么根据志村良治(1995:246-251)的研究,“附着”义的“著”字《经典释文》、《广韵》和《韵镜》都认为是澄母药韵字⁶,即是浊声母的入声字。因此,说北京话中的这种“着”来自古清声母入声字,就需要有力的证据。其次,根据志村良治(1995:266注4)的研究,陆德明《经典释文》有把“附着”义的“著”(直略反)和“穿着”义的“著”(丁略反)区别读音的意图,并通过《经典释文》中其他反切端、知不混等证据,推测隋末、唐初舌头音和舌上音有某种差异,甚至断言北方的《切韵》(601年)中的舌头、舌上的区别可能受到南方《经典释文》的影响。因此,要说北方官话中读“待”和“得”的“着”属于“古无舌上音”的层次,得有独立的证据证明现在北方官话中尚保留着这一语音层次。最后,项梦冰(1999)在北京话的“待”字下列了[tai⁵¹/tai²¹⁴·tai/·tə/·tou]五个读音。我们认为,其中[·tə]的本字可以确定为“着”,上面已经作了一定的讨论;[tai⁵¹/tai²¹⁴·tai]的本字可能是“在”,一个重要的历史语法的证据是:方位介词“著(着)”基本上只能用于动词之后,极少用于动词之前。例如:⁷

- (47) 何故诱他妓女,著此坐为?(《中本起经·大正藏》4/148c)
- (48) 著街衢见端正之人,便言前境修来。(《庐山远公录》,变文183页)
- (49) 着相见时心坠落。(《维摩诘经讲经文》,变文623页)
- (50) 低头著门出。(王梵志诗)
- (51) 那是著人上说。(《二程集》)

在近代汉语中,像例(47)-(51)中这种“着+处所词语+动词”的用例是非常罕见的。而北京话中的[tai⁵¹/tai²¹⁴·tai],则可以单独作谓语或在动词之前构成介宾结构,但是不能用于动词之后。⁸下面,我们来看一下这些来自口语的例子:⁹

- (52) 我在[tai⁵¹]整个东单区呢,是东单区职工代表。
- (53) 水管子,里头有,回水管在[tai²¹⁴]那里头。
- (54) 就是我老祖儿在[zai⁵¹]、在山东的。
- (55) 这个老闺女接她爸爸班儿,就在[zai²¹⁴]这个养鸭场。

对比例(52)、(53)和(54)、(55),我们断定这里的[tai⁵¹/tai²¹⁴]就是“在”的语音变体。

基于同样的历史语法的理由,对于[·tou]的本字,得先考察其句法分布,看由它构成的介宾结构是只能出现在动词之后、还是还能出现在动词之前。如果能够出现在动词之前,那么不如把这个[·tou]看作是介词“到”[·tau]的语音弱化的变体。因为在北京话中,弱读音节[·tau]是可以弱读音变为[·tou]的。一个相关的佐证是:孙德金(1992)对现在北京火器营满人轻声音节的调查,发现“知道”中轻声的“道”读作[·təu]。

现在的问题是:方位介词“着”是什么时候弱读成“的”的呢?一个比较直接的办法是看“动词+着+处所词语”中的“着”什么时代写成了“的”。当然,必须从语法意义

上对“动词+的+处所词语”格式进行严格的甄别，以确定它到底是不是前代“动词+着+处所词语”格式的后裔。徐丹（1994）指出，最早的“动词+的+处所词语”格式的用例见于《老乞大·朴通事谚解》（台北：联经出版社1978）。例如：

- (56) 酒带半酣，引动淫心，唱的人家里去。（《老》224-225页）
- (57) 请将范太医来看，太医来这里，请的屋里来。（《朴》166页）
- (58) 跳东瓜，跳西瓜，跳的河里仰不搭。（《朴》249页）
- (59) 先生变做老虎赶，行者直拖的王前面颺了。（《朴》308页）

江蓝生（1994）指出，上例中的“的”都是“到”义。这种理解是正确的，比如例（56）接下去的一句是“到那里，教那弹弦子的谎厮们作弄着”。江蓝生（1994:1644）还指出，这种“的”跟《元典章》“走底山洞里去了”中的“底”一样，是处所介词“得”的异形。这种处所介词的“得”，是由表示得到、达到义的动词“得”用在动词后面作补语（表示达到）虚化（表示动作达到的程度、范围乃至处所）而成的。例如：¹⁰

- (60) 卖得数斛米。（《世说新语·贤媛》）
- (61) 视得一老狐狸。（《太平御览·列异传》253页）
- (62) a. 其实只说得气。（《朱子语类》78页）
b. 说到这地头。（同上，2924页）
- (63) a. 恐孟子见得人性同处。（《朱子语类辑览》1页）
b. 也看到极处。（《朱子语类》104页）
- (64) 若志在红心上，少间有时只射得那帖上；志在帖上，少间有时只射得那垛上；志在垛上，少间都射在别处去了。（同上，154页）

例（60）中的补语“得”还有较实在的得到义，例（61）中的补语“得”的得到义就比较抽象、有点靠近达到义；例（62a）中的补语“得”的意义虚化为达到、涉及义，例（63a）中补语“得”的意义进一步虚化为到着义，可以后接类似处所性的成分；例（64）中的补语“得”的意义彻底虚化为附着、处在义，可以跟“在”一样后接真正的处所性成分。

我们则在《老乞大》中找到了例（56）-（59）一类例子中的“的”源于“得”的证据。例如：¹¹

- (65) 到今半个月，怎么才到的这里？（261页）
- (66) 你这月尽头到的北京麽到不得？（261页）

例（65）、（66）中的“的”跟例（56）-（59）一样，表示到达义。有意思的是，例（66）在“动词+介词+处所词语”格式中用“的”字，在“动词+不+补语”格式中用“得”字。这一方面反映了“得”和“的”的源流关系，另一方面反映了“动词+介词+处所词语”格式中的“得”是轻读的（可以写作“的”），作补语的“得”是不轻读的（不能写作“的”）。正是通过用字来反映这两个意义相关的词在语音上的轻重差别。

江蓝生（1994:102-106）特别指出，这种“得”只表动态（到），跟兼表动态（到）和静态（在）的“着”没有渊源关系。直到明初以后表示“在”义的“的”，才有可能成为“着”的轻读音变形式。例如：

- (67) 只见赵宣子齐整穿了朝服要出朝去，看天色尚早，端坐的堂上，十分恭敬。（《皇明诏令》卷3《武士训诫录》）

根据江蓝生的研究，我们可以断言：至迟在明代，“动词+着+处所词语”格式中的

方位介词“着”已经轻读成类似“的”的读音。我们可以提出的一个佐证是，前代常见的“坐地”在《老乞大》、《朴通事》中一般写作“坐的”，但在《老乞大》中有一处写作“坐着”。例如：

(68) 教客人们则这棚底下坐的吃饭。(《老》270页)

(69) 他则桩孤，正面儿坐着，做好汉。(《老》288页)

这种“坐的”和“坐着”并用的情况，跟《金瓶梅词话》是一致的。¹²

我们认为，在对方位介词“着”和“的”渊源关系的认定上，江蓝生(1994)采取了一种相对严格的标准，即要求两者必须在语法位置和语法意义上完全吻合。这样，只有跟方位介词“着”一样，既表示动态(到)、又表示静态(在)的“的”，才被认定为是“着”的后裔。如果考虑到“动词+方位介词+处所词语”格式中的方位介词意义的模糊性和文献用例的偶然性等因素，那么上文例(56)－(59)中的“的”或许可以看作是“着”的轻读音变形式。具体地说，1.我们也可以假定在《老乞大》、《朴通事》中碰巧没有表示静态义的“动词+的+处所词语”用例，就像在《老乞大》中碰巧没有“动词+在/到+处所词语”的用例一样；2.方位介词在语义上有一定的模糊性，不同的方位介词在当时没有太明确的语义分工。例如：

(70) 如今搬在法藏寺西边混堂间壁住里。(《朴通事》317页)

(71) 逃走在山里。(同上，340页)

(72) 也打杀搬在那坑里。(同上，317页)

(73) 头落在地上。(同上，332页)

《朴通事》中有“动词+在/到+处所词语”的用例，但是例(70)、(71)中的“在”现在得说“到”；例(72)、(73)中的“在”到底表示静态意义还是表示动态意义，并不太清楚。根据徐丹(1994:180-181)的研究，《水浒传》中“在、到”的分工也不明确。比如，有“请在后堂”、“逃走在江湖上”一类用法。到了《儿女英雄传》中，“在、到”的分工才跟今天的北京话十分接近，即表示静态用“在”，表示动态用“到”。徐丹的观察基本上符合事实，在反映明末清初时期山东方言的蒲松龄的聊斋俚曲中，也有“到”义的“在”。例如：

(74) 这家人家多么大，衣架抬在街上晒。(《增补幸云曲》14回)¹³

考虑到这些复杂的情况，我们还不肯肯定地说《老乞大》、《朴通事》的“动词+的+处所词语”格式中的“的”跟方位介词“着”无关。

三 吴语中的“仔”有没有方位介词的用法

梅祖麟(1989:196)认为，“文若亦小，坐著膝前”中“著”的方位介词的用法还保留在闽语中。例如：

(75) 厦门：坐[tɿ²]椅顶坐在椅子上。

(76) 福州：坐[tyɔʔ₂]椅悬顶坐在椅子上。

现在，我们知道“著”的方位介词的用法还保留在北京话等官话中。另外，梅祖麟(1989:204)指出，这种方位介词“著”还保留在浙南的青田话和温州话中。例如：

坐在那里(搭) 丢在桌子上 丢到桌子上

(77) 青田：坐[tsɿ ta] 捐[tsɿ]桌上 捐[tsɿ]桌上

(78) 温州: 坐[tsɿ ta] 捐[tsɿ] 桌上 捐[da] 桌上

梅先生正是以青田话中“仔”[tsɿ]字同时用作方位介词和完成貌词尾,来假设吴语完成貌词尾“仔”来自方位介词“著”。十年后,梅祖麟(1999:24)进一步提出证据,指出1801年写成的《三笑》,表白多用苏白,里面有方位介词“子(=仔)”的用例;十八世纪乾隆时代写成的《缀白裘》以及1908年记录老上海话的《土话指南》也有方位介词“之、子(=仔)”的用例。例如:

(79) 自我看见相公落子河里边,立朵教你吓。(《三笑》75页)

(80) 把扇儿晾已毕,然后放子矮桌子上。(同上,84页)

(81) 个个先生介,集转身来,坐子交椅浪。(同上,121页)

(82) 却缘何事,买子相府里。(同上,121)

(83) 两兄弟坐子上首,何老爷倒坐子下首去哉。(同上,191页)

(84) 想不到刚刚换子衣裳,一跤跌子床上去哉。(同上,492页)

(85) 呔,屁养个,脚才搁子台浪哉。(《缀白裘》初集2卷97页)

(86) 个是嘮子我窠门里来哉。(同上)

(87) 个辰光,做生意个客人味,坐之里面去者。(《土话指南》79页)

事实上,这些例句中的“动词+子+处所词语”是“动词+介词+仔+处所词语”的省略形式,即把“勒(在)、到”等方位介词省去了,更为完整的形式应该是:

(79') 自我看见相公落到子河里边,立朵教你吓。

(80') 把扇儿晾已毕,然后放到子矮桌子上。

(81') 个个先生介,集转身来,坐到子交椅浪。

(82') 却缘何事,买到子相府里。

(83') 两兄弟坐到子上首,何老爷倒坐到子下首去哉。

(84') 想不到刚刚换子衣裳,一跤跌到子床上去哉。

(85') 呔,屁养个,脚才搁到/勒子台浪哉。

(86') 个是嘮到子我窠门里来哉。

(87') 个辰光,做生意个客人味,坐到之里面去者。

因为其中的动词大多具有[+附着]的语义特征,一般都能直接跟处所词语组合。例如:

落河里边 | 放矮桌子浪 | 坐交椅浪 | ?买相府里 | 坐上首/下首 | ?跌床上 | 搁台上 |

?彭我窠门里 | 坐里面。

所以,可以把方位介词给省去,结果使人把完成貌词尾“仔”误以为是方位介词。其实,从体态方面看,例(79)-(87)都是完成体句式;如果改成非完成体句式,那么“动词+子+处所词语”格式是不能说的。例如:

(79'') *我看相公早晏要落子河里边 ~ 我看相公早晏要落到河里边。

(80'') *等一歇拿扇子放子矮桌子上 ~ 等一歇拿扇子放到矮桌子上。

(81'') *张先生过一歇要坐子交椅浪 ~ 张先生过一歇要坐到交椅浪。

(82'') *格丫头末伊打算买子相府里 ~ 格丫头末伊打算买到相府里。

(83'') *何老爷末勿好坐子下首去格 ~ 何老爷末勿好坐到下首去格。

(84'') *伊末九日九要跌子地皮浪格 ~ 伊末九日九要跌到地皮浪格。

(85'') *小囡家脚末勿许搁子台浪格 ~ 小囡家脚末勿许搁到/勒台浪格。

(86'') *伊总管要嘮子我窠门里来格 ~ 伊总管要嘮到我窠门里来格。

(87'') *客人味最好要坐子里面去格 ~ 客人味最好要坐到里面去格。

可见,例(79)-(87)中的“仔”是完成貌词尾(即表示完成体的动词后缀)。

梅祖麟(1999:24)引用钱乃荣(1998)《吴语中的虚词“仔”》(未刊),说当代上海话还在用方位介词“仔”。例如:

(88) 伊已经坐好仔凳子浪了。

(89) 雨落仔我一身,烂泥侪得沾仔裤脚管浪了。

显然,这里的“仔”也是表示完成貌的,在动词(+补语)之后、“仔”之前省去了方位介词“勒”或“到”。也就是说,例(88)、(89)是省略式,相应的完足形式是:

(88') 伊已经坐好勒仔凳子浪了。

(89') 雨落仔我一身,烂泥侪得到仔裤脚管浪了。

必须指出的是,例(88')的可接受性不如例(88)。原因在于,在吴语中,一个动词之后的附加成分(包括结果补语、方位介词、时体助词等),原则上不能超过两个;如果超过两个,读上去就显得不太自然。这一点,在下一节中有专门的讨论。

刘丹青(1996)认为苏州话的“仔”表示普通完成体,与普通话助词“了”基本相当;并指出“仔”表示的意义类别最多,还举了下面这个跟我们这儿讨论的问题相关的例子:

(90) 老张眼睛勿好,坐仔前头去哉。

刘丹青(1996:22)还指出:这里的“仔”兼“在”义,不多见。其实,按照我们上文的分析,这类句子中“仔”只表示完成体,至于“在”义是由省去的“到、勒”一类方位介词表示的。

四 吴语“述语+补语+仔”的省略形式及其条件

为了更好地说明吴语“仔”没有方位介词的用法,我们得讨论吴语“述语+补语+仔”的省略形式及其条件。在现代苏州话和上海话中,“述语+结果补语”(简称述结式)和其宾语之间可以插入完成貌词尾“仔”,并且当上下文能明确地显示完成体意义时,这个“仔”可以省去。例如:

(91) 两种手捧牢(仔)只面孔,……(苏州弹词《真假情意》)¹⁴

(92) 五姑娘看见(仔)蜻蜓点水……(苏州山歌《五姑娘》)

(93) 吾连到闭拢(仔)眼睛亦写得像葛哉!(苏州故事《妙一统元》)

(94) 只怪俞刚勿曾张开眼睛看中(仔)吾勒,……(苏州弹词《真假情意》)

(95) 树浪向开满(仔)葛桂花,……(苏州故事《唐伯虎当画》)

(96) 勿要拿帐算错(仔),要吃赔帐葛。(苏州话语法例句)

(97) 当心勿要拿茶杯打脱(仔)。(苏州话语法例句)

(98) 汰脱[仔]烂泥剥脱[仔]皮,……(苏州山歌《赛过山东甜水梨》)

(99) 八只梨吃脱[仔]三只剩五只。(苏州话语法例句)

(100) 唔不盘缠,卖脱[仔]一只手表勒来葛。(苏州话语法例句)

例(91)-(97)中,圆括号中的“仔”是原文有的,但可以省去;例(98)-(100)中,方括号中的“仔”是原文没有的,但可以加上去。

有意思的是,当“述语+补语+仔”中的述语动词具有[+去除]的语义特征,并且补

语是“脱”一类表示结果、完成意义的动词时，这种补语可以省去。例如：

- (101) 掰块蜜糕僚吃[脱]仔吧！（苏州话语法例句）
- (102) 俚拨僚吃末僚就吃[脱]仔。（苏州话语法例句）
- (103) 隔[脱]仔三日，替陈夫人商量，……（苏州评弹《珍珠塔》）
- (104) 三家头输（脱）仔十几万喙。（《海上花列传》61回）¹⁵
- (105) 等红喜养（脱）仔小困再讲吧。（评弹《白毛女》）
- (106) 生仔一场病，身体轻（脱）仔五斤。
- (107) 物事臭（脱）仔就勿好吃。

例(101)－(103)中，方括号中的“脱”是原文没有的，但可以加上；例(104)－(107)中，圆括号中的“脱”是原文有的，但可以省去。¹⁶正因为“述语+脱+仔”中“脱”和“仔”可以有条件地省略，所以能形成语法意义相同、但形式上参差不齐的同义句式。例如：

- (108) 苏州苏老头，……要吃素菜，……先来一碗素面筋，还要加上重重素油，……
泼翻仔葛素面筋，余脱仔葛素油，拾起[仔]葛碗素面筋，再舔[脱]仔台浪
葛素油，……还撞破仔葛头，……。 （苏州绕口令《苏州苏老头》）
- (109) 一日天用脱仔毛毛交五只洋得来。（苏州话语法例句）
一日天用脱[]毛毛交五只洋得来
一日天用[]仔毛毛交五只洋得来
- (110) 瞎脱仔眼睛有啥葛前途。（苏州弹词《真假情意》）
瞎脱[]眼睛有啥葛前途
瞎[]仔眼睛有啥葛前途
- (111) 但只见担架浪困好仔一个病人。（苏州弹词《真假情意》）
但只见担架浪困好[]一个病人，……
但只见担架浪困[]仔一个病人
- (112) 被头面浪盖好仔一件咖啡色葛呢大衣。（苏州弹词《真假情意》）
被头面浪盖好[]一件咖啡色葛呢大衣。
被头面浪盖[]仔一件咖啡色葛呢大衣
- (113) 南窗底下坐好仔一位伶俐乖巧小妹五姑娘。（苏州山歌《五姑娘》）
南窗底下坐好[]一位伶俐乖巧小妹五姑娘
南窗底下坐[]仔一位伶俐乖巧小妹五姑娘。

从例(109)、(110)来看，在整个句子表示完成体（包括状态持续）意义、动词包含[+去除]的语义特征的情况下，结果补语“脱”和完成貌词尾“仔”可以省去任何一个，但不会影响语义表达的明确性。从例(111)－(113)来看，在整个句子表示完成体（包括状态持续）意义、动词包含[+附着]的语义特征的情况下，结果补语“好”和完成貌词尾“仔”可以省去任何一个¹⁷，也不会影响语义表达的明确性。

上面讨论的是结果补语跟完成貌词尾“仔”的共现情况，下面打算考察方位补语跟完成貌词尾“仔”的共现情况。在现代苏州话和上海话中，“述语+方位补语”（简称述方式）和其宾语之间可以插入完成貌词尾“仔”，并且当上下文能明确地显示完成体意义时，这个“仔”可以省去。例如：

- (114) a. 唐伯虎走到[仔]柜台边浪，……（苏州故事《唐伯虎当画》）

- b. 唐伯虎走(到)仔柜台边浪去哉。
- (115) a. 陈廉……。回到[仔]屋里，……。 (苏州评弹《珍珠塔》)
- b. 陈廉老早回(到)仔屋里向哉。
- (116) a. 老虎追到[仔]脚跟头，还要看雌雄。(上海熟语)
- b. 老虎已经追(到)仔脚跟头勒。
- (117) a. 老虎逃脱，逃到[仔]北京……。 (上海儿歌)
- b. 老虎末，逃(到)仔北京去勒。
- (118) a. 赛过老虫钻进[仔]风箱里向——两头受气呀。(独脚戏《家和万事兴》)
- b. 老虫钻(进)仔风箱里向——两头受气。
- (119) a. 烧火婆娘跌勒[仔]烟囱里。(苏州儿歌《十稀奇》)
- b. 烧火婆娘跌(勒)仔烟囱里向哉。
- (120) a. 拿一张宣纸铺勒[仔]台浪向。(苏州故事《唐伯虎当画》)
- b. 拿一张宣纸铺(勒)仔台浪向去哉。
- (121) a. 老虫钻辣[仔]风箱里——两头吃夹档。(上海歇后语)
- b. 老虫钻(辣)仔风箱里——两头吃夹档。
- (122) a. 耐末老人末躺勒[仔]床浪向，……。 (上海故事《张玉书当脚炉》)
- b. 耐末老人末躺(勒)仔床浪向去勒。

在上例 a 中，方括号中的“仔”是原文没有的，但可以加上去。在仿造出来的 b 中，圆括号中的方位介词“勒”是可以省去的。当 b 中的“勒”省去以后，很容易使人误以为其后的“仔”是方位介词。对此，石汝杰(1996:353)特别指出：“表处所的名词可以不要介词，直接跟在‘仔’后，像宾语”，并举了这样一个例子：

- (123) 我今朝走仔是非窠里来哉，勿如溜罢。

如果按照我们上文的分析，应该标举如下：

- (124) a. 我今朝走到[仔]是非窠里来哉，勿如溜罢。
- b. 我今朝走(到)仔是非窠里来哉，勿如溜罢。

五 吴语“脱/着”、“勒”和“仔”的共现和省略条件

必须指出的是，在北京话等北方官话中可能也有“动词+方位介词+了+处所词语”这种格式。例如：

- (125) a. 吃完了饭，他躺在了床上。(老舍《骆驼祥子》)¹⁸
- b. 她本人可是埋在了城外。(同上)
- c. 及至看清那是钱先生，她也把牌放在了地上。(老舍《四世同堂》)
- (126) a. 爸爸大吼着……把手中的茶杯摔在了地上。(郑万隆《明天，再见！》)
- b. 手上的瓶子掉在了地上。(《躬耕》)
- (127) 扔在了床上 | 倒在了地上 | 摔在了地上 | 掉在了地上。¹⁹

这种形式偶尔在书面上出现，在口语中一般是不说的。但即使这种形式是合格的，省去方位介词“在”的“动词+了+处所词语”形式肯定是不合格的。例如：

- (125') *吃完了饭，他躺了床上。
- (126') *她本人可是埋了城外。

(127') *扔了床上 | 倒了地上 | 摔了地上 | 掉了地上。

吴语和北方官话的这种差别，也许可以从吴语完成貌词尾“仔”和述补结构的特殊性上作出解释。首先，我们得注意吴语完成貌词尾“仔”有官话“了”所不具有的特殊性。比如，官话中的有些“动词+成+了+结果宾语”，在吴语可以直接用“动词+仔+结果宾语”来表达。例如：

(128) ……烂桔子呢？半路上嘴干吃脱哉。核呢？种仔树哉。树呢？做仔扁担哉。……
断扁担呢？烧仔灰哉。灰呢？垂仔田哉。田呢？卖仔铜钲银子哉。铜钲银子呢？
讨仔花花新妇哉。（苏州儿歌《碰碰门》）

(129) 读之七年书考之秀才读了七年书后考上了秀才。（Edk1968, 201页）²⁰

在例(128)中，“动词+仔”可以直接带结果宾语，而在北京话中，其对应形式通常是“动结式+了+结果宾语”。可以对比如下：

种仔树哉	~ 种成(了)树了	~ ? 种(成)了树了
做仔扁担哉	~ 做成(了)扁担了	~ ? 做(成)了扁担了
烧仔灰哉	~ 烧成(了)灰了	~ ? 烧(成)了灰了
卖仔铜钲银子哉	~ 卖成(了)钱了	~ ? 卖(成)了钱了
讨仔花花新妇哉	~ (用它)娶了漂亮媳妇了	~ ? 娶了漂亮媳妇了

例(129)中的“考之秀才”，在北京话中就是“考上了秀才”。

其次，我们得注意吴语述结式比官话有更强的递归能力和支配能力。

1. 述结式可以带虚化的结果补语“脱”（简称完成补语），并且这种双重述结式不仅可以带受事宾语，而且在双重述结式和受事宾语之间还可以插入完成貌词尾“仔”。例如：

(130) a. 打煞脱仔一只野狗。
b. 打煞脱[]一只野狗。
c. 打煞[]仔一只野狗。
d. *打[][]仔一只野狗。

(131) a. 敲碎脱仔一只茶杯。
b. 敲碎脱[]一只茶杯。
c. 敲碎[]仔一只茶杯。
d. *敲[][]仔一只茶杯。

从例(130)、(131)可以看出，一方面吴语的述结式可以构成双重述结式这种叠床架屋般的繁复形式，另一方面虚化补语“脱”跟完成貌词尾“仔”在意义上互相隐含，可以交替出现。在其他包含[+去除]意义的动词之后的“脱”和“仔”，也有这种互相隐含和可以交替出现的特性。例如：

(132) a. 吃脱仔一碗冷饭。
b. 吃脱[]一碗冷饭。
c. 吃[]仔一碗冷饭。

(133) a. 瞎脱仔一只眼睛。
b. 瞎脱[]一只眼睛。
c. 瞎[]仔一只眼睛。

2. 这种双重述结式不仅可以带受事宾语，还可以带介宾结构作方位补语（由“方位介词

+处所词语”构成)，而且在这种介宾结构之间可以插入完成貌词尾“仔”，从而使方位介词变成虚化的方位补语、处所词语变成处所宾语。例如：

- (134) a. ?小囡沉煞脱勒仔水缸里哉。
b. 小囡沉煞脱勒[]水缸里哉。
c. ?小囡沉煞脱[]仔水缸里哉。
d. 小囡沉煞[]勒仔水缸里哉。
e. 小囡沉煞[]勒[]水缸里哉。
f. 小囡沉煞[][]仔水缸里哉。
g. *小囡沉煞脱[][]水缸里哉。
h. *小囡沉煞[][][]水缸里哉。
- (135) a. ?一只小牛拨汽车撞煞脱勒仔公路浪哉。
b. 一只小牛拨汽车撞煞脱勒[]公路浪哉。
c. ?一只小牛拨汽车撞煞脱[]仔公路浪哉。
d. 一只小牛拨汽车撞煞[]勒仔公路浪哉。
e. 一只小牛拨汽车撞煞[]勒[]公路浪哉。
f. 一只小牛拨汽车撞煞[][]仔公路浪哉。
g. *一只小牛拨汽车撞煞脱[][]公路浪哉。
h. *一只小牛拨汽车撞煞[][][]公路浪哉。
- (136) a. ?手表特~~特~~脱勒/到仔河里向哉。
b. 手表特脱勒/到[]河里向哉。
c. ?手表特脱[]仔河里向哉。
d. 手表特[]勒/到仔河里向哉。
e. 手表特[]勒/到[]河里向哉。
f. 手表特[][]仔河里向哉。
g. 手表特脱[][]河里向哉。
h. 手表特[][][]河里向哉。
- (137) a. ?铜板滚脱勒仔床底下哉。
b. 铜板滚脱勒[]床底下哉。
c. ?铜板滚脱[]仔床底下哉。
d. 铜板滚[]勒仔床底下哉。
e. 铜板滚[]勒[]床底下哉。
f. 铜板滚[][]仔床底下哉。
g. 铜板滚脱[]床底下哉。
h. 铜板滚[][]床底下去哉。
- (138) a. 铜板滚到仔床底下去哉。
b. 铜板滚到[]床底下去哉。
c. 铜板滚[]仔床底下去哉。
d. 铜板滚[][]床底下去哉。

从以上五组例子的对比来看，一方面吴语动词后面可以带结果补语、完成补语“脱”、

虚化的方位补语“勒、到”等、完成貌词尾“仔”等后附成分，另一方面后附成分的数目不能超过三项，否则就不太自然（如例（134）、（135）的a所示）。并且当动词及其后附成分带处所宾语时，可以分别省去完成补语“脱”、虚化的方位补语“勒、到”和完成貌词尾“仔”这三项中的一项或两项，具体如下：

1.可以省去“脱”和“仔”两项之一（如例（134）-（137）的b和d所示），因为“脱”和“仔”都表示完成意义，在语义上冗余；或者整个地省去“脱”和“仔”两项，只要句子末尾有表示完成意义的语气词“哉”等（如例（134）-（137）的e所示）。

2.可以同时省去“脱”和“勒、到”，只保留“仔”（如例（134）-（137）的f所示），“勒、到”所表示的方位意义大概是通过完成貌词尾“仔”和处所宾语隐含的——动作完成并附着于处所；但是，只省去虚化的方位补语“勒、到”等、保留完成补语“脱”和完成貌词尾“仔”的句子是不自然的（如（134）-（137）的c所示），因为在省略形式中保存了“脱”和“仔”这种冗余成分是不协调的。

3.“沉煞、撞杀”等具有[+去除][-附着]意义的述结式，不管带不带完成补语“脱”都不能直接带处所宾语（如例（134）、（135）的g和h所示）；“特（掉）、滚”等具有[+去除][+附着]意义的述结式，不管带不带完成补语“脱”都可以直接带处所宾语（如例（136）、（136）的g和h所示）。

可见，“动词/述结式+仔+处所词语”是吴语中一种十分常见的省略形式。由于不包含[+附着]意义的动词和述结式本身不能直接带处所宾语、只有带上“仔”以后才能带处所宾语，因而很容易使人误以为这种格式中的“仔”是方位介词。

从上文的讨论，我们可以认识到，在吴语中，动词及其后附成分跟处所词语之间的方位介词是可以有条件地省略的，条件之一就是动词性成分中包含[+附着]的语义特征。认识到这一点，不仅可以使我们不把“动词/述结式+仔+处所词语”中的“仔”误以为是方位介词，而且可以帮助我们不把“动词+着+处所词语”中的“着”误以为是方位介词。大家知道，“着”是吴语中一个十分常用的只能作补语的半虚化的动词。例如：

（139）立直碰着梁，困下碰着墙。（苏州山歌《破屋谣》）

（140）急惊风碰着慢郎中。（苏州谚语）

（141）赛过勒江西景德镇浪觅着一套双花葛瓷器。（苏州弹词《真情假意》）

（142）（周同）想着替（跟）老师兄长远勿碰头哉，……（苏州评话《岳传》）

（143）读大学勒，梦亦勿曾做着歇。（苏州话语法例句）

（144）额角头碰着天花板。（上海熟语）

（145）吃素碰着月大。（同上）

（146）拾着鸡毛当令箭。（同上）

（147）乡下姑娘学漂亮，学来学去学不像。

刚刚学着上海样，已经辣辣翻花样。（上海民歌《乡下姑娘》）

上例中的“动词+着”后面带了受事性成分，其中的“着”表示接触到、有结果、达到目的、正对上等语法意义²¹，可以简称为实现义。值得注意的是，吴语中还有“动词+着+处所词语”这种格式，其中的“着”很像是方位介词。例如：

（148）猗事体碰着僚自家身浪末，僚就勿会实梗说则咧！（苏州弹词《真情假意》）

（149）猗种末叫宣传宣传罢则呀。碰勒自家身浪末啥人肯呢？（同上）

对比一下这两个例子，很容易看出例（148）中的“着”跟例（149）中的“勒”一样是方位介词。其实，例（148）中的“着”跟例（139）-（147）中的“着”一样，都是表示实现义的半虚化的结果补语。这种“着”有时可以跟虚化补语“脱”相替换，“动词+着/脱”之后可以接方位介词“勒”或完成貌词尾“仔”；并且，这里的“着/脱”、“勒”和“仔”的同现，受到跟上文例（134）-（137）相同的条件的限制。例如：

- （150）a. ?猗事体碰着勒仔僚自家身浪末，僚也会得勿开心葛。
 b. 猗事体碰着勒[]僚自家身浪末，僚也会得勿开心葛。
 c. ?猗事体碰着[]仔僚自家身浪末，僚也会得勿开心葛。
 d. 猗事体碰[]勒仔僚自家身浪末，僚也会得勿开心葛。
 e. 猗事体碰[]勒[]僚自家身浪末，僚也会得勿开心葛。
 f. 猗事体碰[][]仔僚自家身浪末，僚也会得勿开心葛。
 g. 猗事体碰着[][]僚自家身浪末，僚也会得勿开心葛。
 h. 猗事体碰[][][]僚自家身浪末，僚也会得勿开心葛。
- （151）a. ?猗事体碰脱勒仔僚自家身浪末，僚也会得勿开心葛。
 b. 猗事体碰脱勒[]僚自家身浪末，僚也会得勿开心葛。
 c. ?猗事体碰脱[]仔僚自家身浪末，僚也会得勿开心葛。
 d. 猗事体碰[]勒仔僚自家身浪末，僚也会得勿开心葛。
 e. 猗事体碰[]勒[]僚自家身浪末，僚也会得勿开心葛。
 f. 猗事体碰[][]仔僚自家身浪末，僚也会得勿开心葛。
 g. 猗事体碰脱[][]僚自家身浪末，僚也会得勿开心葛。
 h. 猗事体碰[][][]僚自家身浪末，僚也会得勿开心葛。

对比例（148）、（149）和例（150）、（151），可以发现：例（148）是句式系列（150）的g式，即省去了方位介词“勒”和完成貌词尾“仔”的格式；例（149）是句式系列（150）和（151）的e式，即省去了半虚化的结果补语“脱”或“着”和完成貌词尾“仔”的格式。

综上所述，吴语半虚化的结果补语“脱、着”等、方位补语“勒”和完成貌词尾“仔”的共现和省略是有严格的条件限制的，只有放在相应的句式系列中对比考察，才能看清省略句式（如（134）-（137）e、（138）c和（150）-（151）f）中“仔”的语法功能。

六 方位介词“在”和“著（着）”的兴替关系

根据俞光中（1987）、梅祖麟（1999）和志村良治（1995）等的研究，“动词+在+处所词语”这种格式很早就出现了。例如：²²

- （152）先王之道，载在胸腹之中。（东汉·王冲《论衡》卷14）
 （153）笔墨之余迹，陈在简笈之上。（同上，卷27）
 （154）疗东送衰首，悬在马市。（西晋·陈寿《三国志·魏·满田牵郭传》）
 （155）家属留在西海。（同上）
 （156）住在前村。（唐《法苑珠林》卷17引《冥祥记》）
 （157）别收镇在玉函中。（唐·王建《宫词》）
 （158）埋在堂屋东头。（宋《太平御览》卷728引《录异传》）
 （159）遂搅典尺，抛在一边。（《庐山远公录》）

“动词+在+处所词语”格式虽然早在东汉就出现了，并且在以后也沿用不绝，但六朝和六朝以前却不如“动词+著+处所词语”格式更常用。根据詹秀惠（1973:383）的统计，在《世说新语》中，“动词+在+处所词语”的用法出现过12次，“动词+著+处所词语”的用法出现过9次、“动词+宾语+著+处所词语”的用法出现过4次；根据俞光中（1987）的统计，在《世说新语》、《百喻经》、《法显传》三部作品中，“动词+在+处所词语”共有13例，“动词+著+处所词语”共有23例；徐丹（1992:455）根据魏培泉的论文《古汉语介词“于”的演变略史》，指出在六朝佛经中“V著”比“V在”常用。根据俞光中（1987:18）的调查，六朝以后“动词+在+处所词语”逐渐取代了“动词+著+处所词语”，在《敦煌变文集》中已经是“在”多“著”少。

以上是对“在”和“著（着）”的兴替的事实描写，那么怎样来解释这种兴替关系呢？徐丹（1992:455）认为，这是由于“著”逐渐由表空间概念的实词虚化为表时间概念的虚词。²³隋唐以后，“著（着）”表持续状态的功能得到长足的发展并日趋成熟，“V著”中的“著”由“附着”意义的空间词逐渐转化为表持续状态的时间词，这一重大变化使“V著”彻底让位于“V在”。俞光中（1987:17）认为，“在”取代“著”的有利条件除了它们处在相同的框架及特定环境下的“在”“著”在概念上的种属关系²⁴，还有书写时“在”比“著”简单，“在”与“著”处于句中弱读地位读音有可能相近。除此之外，我们认为，如果这种词汇替换的解释行得通的话，那么“著”的语义负担比“在”重，也是“在”能取代“著”的有利条件。比如，《广韵》列了“著”的三种意义及相应的三套反切：1.“附也，直略切”；2.“服衣于身，张略切，又直略、张豫二切”；3.“明也，……，陟虑切，又张略、长略二切”。再加上作方位介词的用法，“著”的语义负担着实在是太重了。相比较而言，选择语义负担繁重、读音纷歧的“著”，不如选择语义单纯、读音单一的“在”。

俞光中（1987:18）指出，六朝“动词+著/在+处所词语”中的“著”和“在”都是动词，因为当时“动词+宾语+著/在+处所词语”的格式很常见。例如：²⁵

- (160) a. ……以绵缠女身，缚著马上。（《三国志·魏志·吕布传》裴注）
- b. ……可以绢缚身著树，……。 （《太平广记·广异记》）
- (161) a. 脱下旗幡，埋著土中，莫令贼见。（《李陵变文》）
- b. 埋玉树著土中，使人情何能已已。（《世说新语·伤逝》）
- (162) a. 索美酒，得，便自起，泻著梁柱间地。（《世说新语·规箴》）
- b. 譬如泻水著地。（《世说新语·文学》）
- (163) a. 啼著曙，泪落枕将浮。（《华山畿》）
- b. 思君如夜烛，垂泪著鸡鸣。（陈后主《自君之出矣》）
- (164) 酒正引人著胜地。（《世说新语·任诞》）
- (165) 必飞鸟衔金著於树上。（《百喻经》卷下）

在“动词+宾语+著+处所词语”格式中，“著”肯定是独立的动词，所以它的后面可以跟介词结构“於+处所词语”（如例（165））。但光凭这一点还不足以证明“动词+著+处所词语”格式中的“著”仍是动词、而不是介词。志村良治（1995:256, 261）认为，像“长文尚小，载著车中。……文若亦小，坐著膝前”中的“载著、坐著”等是并列词组，即“著”是独立的动词，像“汝当为船师，渡著安稳处”（《佛所行赞》2）中的“渡著”等是使成复合动词，“著”从表示“附着”义过渡到“到达”义。我们则认为：“动词+

著+处所词语”中的“著”已经虚化，一个重要的证据是其后不能加上介词“於”；而真正的动词“著”和使成复合动词“V 著”之后、处所词语之前是可以加上介词“於”的。例如：²⁶

(166) 甘露如饴蜜者，著于草木，不著五谷。（《论衡·是应篇》）

(167) 必飞鸟衔金著於树上。（《百喻经》卷下）

(168) a. 群生皆染著，而有无著容。（《佛所行赞》3）

b. 染著于财色，迷醉贪欲生。（同上，4）

c. 幻主观化，无染无著。（《中本起经》上）

(169) a. 不留心于无明，贪著世间。（《大宝积经》卷93）

b. 心常怀懈怠，贪著于名利。（罗什译《法华经》序品）

c. 无贪无著，无复志愿。（同上，信解品）

在例（166）中，单独作谓语的“著”与其处所（目标）宾语之间可以加“于”、也可以不加；在例（167）中，作连谓结构后段的“著”与其处所宾语之间加了“於”，当然也可以不加（如例（160）-（162）的b和例（163）所示）。根据志村良治（1995:257-260），例（168）（169）中的“著”是翻译佛经中的常用词，表示心理上的“执著”；作为说明佛经教义的词语，表示为求悟道必须除掉的“执迷”。根据上面的讨论，我们推定：当时“动词+著+处所词语”中的“著”在意义上已经逐步虚化，在语法功能上接近于方位介词。因此，这种“V 著”跟处所词语之间是不需要方位介词“于”的。

七 吴语、北方话方位介词的简史

梅祖麟（1999:34-35）做了一个题为“吴、闽、北方三个地区方位介词的简史”的附录，指出：1.先秦的方位介词是“於”，如《孟子·梁惠王》中的“王立於沼上、王坐於堂上”。“於”字衰落后，“著”首先兴起来替代“於”；2.介词“著”南北都用，最早的用例出现于东吴康僧会译的《六度集经》，如：“其身坐著殿上”；3.闽地从南朝开始，介词已经用“著”，一直用到现在；4.吴地的上海、苏州现在用源于“来”的“辣”和“勒”，“来”字兴起之前，吴地介词用源于“著”的“仔”；5.包括洛阳、长安的北方（即《切韵》序中所说的“河北”）南北朝时代方位介词“著”、“在”兼用，六朝以后“在”逐渐取代了“著”；到了唐五代，北方话介词用“在”，跟现代官话方言一样。梅先生还做了立体的方位介词演变表，如表1。

表1

	北方	吴地	闽地
前汉	於	於	—
南北朝	著，在	著	著
晚唐五代	在	著	著
明代	在	仔（< 著），来	著
当代	在	辣、勒（< 来），仔	著

梅先生拟测吴、闽、北方三个地区方位介词简史的前提中有两点是有疑问的，第一，北方话在唐五代介词用“在”，跟现代官话方言一样。其实，根据本文一至二节的讨论，包括北京话在内的一些北方官话至今仍用“著（着）”。第二，明代和当代上海话、苏州

话中的“仔”有方位介词的用法，它源于南北朝时的方位介词“著”；其实，根据本文三至五节的讨论，明代和当代上海话、苏州话中的“仔”没有方位介词的用法。

关于第一点，我们的假设是：唐五代以后北方的书面语有两个系统，一个是以秦汉文献为榜样的文言文（即新文言），其中动词前、后的方位介词用“于”；一个是以当时口语为底子、同时参照文言文的表达方式和结构框架的白话文（即老白话），其中动词前、后的方位介词用“在”。于是，文人学士在碰到“动词+方位介词+处所词语”这种格式时，会出现口说“著（着）”但笔写“在”的情况。这种口语和书写的_{不一致}，偶尔会在书面文献上露出一些蛛丝马迹。例如：²⁷

(170) 说着，诸大娘子早把姑娘拉着东边来站着。（《儿女英雄传》）

(171) 那么大个儿子，有时候还揽着在怀里睡。（同上）

(172) 随便睡着在床上……。 （《红楼梦》36回）

(173) 却才前面灵官殿上，有个大汉睡着在那里。（《水浒传》14回）

(174) ……睡着在这里。（《三遂平妖传》）

例（170）中，似乎是直接根据口语写“着”、而不写“在”；例（171）-（174）中，似乎是既根据口语写“着”、又按照书面传统写“在”，结果造成了叠床架屋的形式。

关于第二点，梅祖麟（1999:34）根据郑张尚芳（1995）和石汝杰（1996）的有关研究，指出当代上海话、苏州话的方位介词“辣”[laʔ]和“勒”[ləʔ]，是促音化的“来”字，在明代冯梦龙辑录的《山歌》中有介词“来”的用例。例如：

(175) 打子四九三十六个樱桃安来红篮里。（《吃樱桃》）

(176) 你未到黄昏就叛[躲]来个被里。（《烫婆子竹夫人相骂》）

梅先生相信吴语方位介词在用“来”之前用源于“著”的“仔”，但关于“仔（<著）”跟“来”之间有无渊源关系并无交代。我们注意到，钱乃荣（1997:177）指出：上海话方位介词“辣辣”前面一个“辣”来自“在”，声母[z]音变为[l]，早期读作“来[lei]”，至今上海还有人把“辣辣”读成“来”或“来辣”，后来促音化写作“拉拉[leʔla]”，“拉”是表示集群和地点的“拉”，是个后置介词，有“那儿”的意思，如“拉阿姨辣吃饭”就是“在阿姨他们那儿吃饭”。……“拉拉”又可以一起前置作介词“在”用，这是“拉”虚化的结果。“辣辣”在苏州话就是“勒勒”或“勒里”，早期读作“来里”。例如：²⁸

(177) 萤火虫，娘来里，爷来里，搓条麻绳缚来里。（冯梦龙辑《山歌》卷1）

(178) 我有事体来里，耐请罢。（《海上花列传》34回）

我们通检了《山歌》²⁹，发现在“__L + VP”和“VP + __L”等格式中（L代表处所性词语，VP代表动词性词语），“在”和“来”是可以交替出现的。例如：

(179) a. 天上星多月不多，和尚在门前唱山歌。（《和尚》48页）

b. 小阿姐再来红罗帐里造仙桥。（《上桥》75页）

(180) a. 拔只金簪在门上丢丢里介敲。（《敲门》77页）

b. 姐在房中织白绫，郎来窗外手操琴。（《操琴》78页）

(181) a. 姐儿你在啰里去，我到处烧香求老公。（《求老公》84页）（“到”义）

b. 齐家因儿嫁来齐家去，半夜里番身齐对齐。（《姓》39页）（“到”义）

(182) a. 宁可小阿奴奴睡在大门前。（《月上》7页）

b. 个样出套风流家数侬有来奴肚里。（《春画》23页）

(183) a. 玉指尖尖抱在红灯下看, 半像奴奴半像郎。(《孕》15 页)

b. 增钱买我家去, 放我来红纱帐里安身。(《竹夫人》85 页)

由于《山歌》出自众人之口, 也非一时一地之作, 最后又经文人笔录和斧削³⁰, 因而上述格式中“在”和“来”的交替出现可能是词汇替换, 即记录者套用官话的格式, 用“在”记录吴地山歌中的“来”。因此, 上述例子还不足以证明“在”和“来”有渊源关系。但我们发现《山歌》中还有“在搭 + VP”、“在上 + VP”和“VP + 在里”等官话中所没有的表达式³¹。我们猜测, 它们可能正是当时吴语中“来搭 + VP”、“来上 + VP”和“VP + 来里”的早期形式。例如:

(184) a. 只有个油嘴鲚鱼在搭团团里看。(《鱼》72 页)

b. 偷子私情转得自家门, 家婆再也来搭结私情。(《私情报》55 页)

(185) a. 双膀弯里我常常在搭风流飘荡。(《陈妈妈》94 页)

b. 结识私情像个捷踢能, 个个顽皮精脚脚来搭卖风情。(《捷踢》60 页)

(186) a. 新出笼馒头能个样物事, 在上游了游, 到有星滋味。(《陈妈妈》93 页)

b. 等我里情哥来上做介一个推车势, 强如凉床口上硬彭彭。(《醉公床》27 页)

(187) a. 我有只曲子在里到唱来你听听。(《门神》95 页)

b. 萤火虫, 娘来里, 爷来里, 搓条麻绳缚来里。(《引》8 页)

上面是从文献用例上讲的。从音理上看, 读音类似[ze]的“在”演变为类似[le]的读音(写作“来”)是可能的。早期的苏州话中浊辅音声母的语法功能词也有演变为边音[l-]的例子。比如, 第三人称的“俚”[li], 有的学者相信它源自浊声母的“渠”[*g-]³²; 方位词[lan] (写作“浪”), 有的学者相信它源自浊声母的“上”[zan]。³³ 在汉语方言的音变形式中, 就像元音倾向于舌位自然的央元音[a]一样, 辅音也倾向于舌位和发音都较为自然的边音[l-]。比如, 北京话中的 pi-li-pa-la、piŋ-liŋ-paŋ-laŋ、tɕi-li-ka-la 一类重叠式象声词³⁴, 晋方言中的“嵌 l 词”³⁵, 还有“磊落、傀儡、玲珑、囫囵、伉俪、朦胧、橄榄、茉莉、孟浪、褴褛、霹雳”等大量联绵词的后一音节, 也都对[l]这个响度最高的辅音情有独钟。³⁶

其实, 吕叔湘(1941:64)早就明确地指出: 吴语区中表示此类语气(案: 指表示“申明有”, 如苏州话的“僚转去罢, 该搭有倪勒里 | 俚僚肚皮里向蛮明白勒浪”), 用 la, le, lei 者最多, 又有用 zai 者(案: 极少数, 如丹阳、嘉兴等地³⁷), 皆即“在”字, 有用 ləho, ləhe, ləe 者即“在许”……。可见, “来>勒”的本字极有可能是“在”。

这样, 如果“来”源自“在”的说法是可信的, 那么当代吴语上海话的“辣”和苏州话的“勒”就可以直接追溯到唐五代、甚至六朝的方位介词“在”。加上前文三至五节关于明代和当代上海话、苏州话中的“仔”没有方位介词的用法的讨论, 就可以把梅祖麟(1999)的方位介词演变表修正如表 2。

表 2

	北方	吴地	闽地
前汉	於	於	—
南北朝	著, 在	著, 在	著
晚唐五代	在, 著	在, 著	著
明代	在, 著	来 (< 在)	著
当代	在, 着 (təu, tə)	辣、勒 (< 来)	著

我们假设吴地跟北方一样，在南北朝时“著”占优势，到了晚唐五代转变为“在”占优势；一个不太有力的证据是：唐以后的南方作品中广泛使用“在”而不用“著”。与此相关的一个证据是，俞光中、植田均（1999:18-19）调查了“有些金子在这里”一类“VP在这/那里”格式在几部有代表性的宋元明时期的白话书面作品中的分布，结果发现在南方系统（包括黄河中下游及其以南直至北部吴语一带的方言）的《水浒全传》、《警世通言》、《京本通俗小说》、《三遂平妖传》、《水浒后传》等作品中均有一定数量的用例，而在北方系统的《元朝秘史》和《元曲选》中均无用例。从中可以看出方位介词“在”在当时书面作品中使用的广泛性，想来在吴地的口语中也是常用的。当然，这仅仅是猜测，需要寻找更直接和更充分的证据。

八 结语：“著”字三种用法在吴语里的线索

梅祖麟（1980:22）指出，吴语情貌词“仔”的语源是中古汉语的“著（着）”字，理由是：1.吴语“著”字（中古知母鱼韵）的语音是[tsɿ]，跟“仔”同音，语音演变的轨迹是：中古 tʃiv > 吴语 tsi；2.吴语的“仔”字有两种用法：一种是完成貌词尾，如“吃仔饭哉”（吃了饭了），一种是持续貌词尾，如“骑仔马寻马”（骑着马找马）。早期白话有“著（着）”、“了”两字混用的现象，如“若不实说，便杀着你”（《三国志平话》卷中）和“你若不从他，他便杀了你”（《朱子大全》17:12b），可证“著”字一度同时用来表达完成貌和持续貌；3.“著”字在唐代已用作完成补语，虚化后就会变成吴语完成貌词尾。对此，汪平（1984:133-134）指出：像“骑仔马寻马 | 坐仔比立仔适意”中的“仔”不一定相当于普通话“着”，也可以相当于普通话“了”；现代苏州话里没有一个功能相当于普通话“着”的持续貌后缀，在“坐”等动词之后，苏州话用相当于“了”的“仔”来表示由瞬时动作造成的持续的静态过程。

梅祖麟（1989:193）进一步指出，虚词“著”字在汉语方言里有方位介词（跟普通话“坐在椅子上”的“在”相当）和持续貌词尾（跟“坐着吃”的“着”相当）、完成貌词尾（跟“吃了饭就去”的“了”相当），“著”在闽语里用作介词、在吴语里用作持续貌和完成貌词尾、在官话方言里用作持续貌词尾，着重说明“著”的介词用法是完成貌、持续貌词尾的来源，并勾勒了“著”在几个吴、闽、鄂、湘方言里的音韵演变的轨迹。对此，刘丹青（1995:230-231）分析了无锡方言中表示完成的体助词“则（仔）”、“着”的分布和语法意义，并把它们跟苏州话的“仔”进行比较，证明吴语“仔”不是持续体助词。他指出梅先生关于吴语“仔”也有官话“着”持续体意义的说法是没有根据的；因而，梅先生勾勒的“着”在现代各方言中的功能分布应该作出大的修正。刘丹青（1995:231-232）通过无锡话等吴语材料，对梅先生关于上海话的“仔”可能来自知母鱼韵的“著”的说法表示怀疑。因为从语音上看，苏州、无锡、常熟等北部吴语“著”及其他知照系鱼韵（上声为语韵）字（如：猪、除、书）普遍念[ɿ]韵，只有在[ɿ]、[ɿ]合为一韵的方言，像近几十年来的上海话，“著”等才念[ɿ]韵。上海话“著、猪、仔”同音是韵类合并的结果，不足以说明“仔”音来源于“著”。从语法上看，无锡话证明，“着”虚化为完成体助词是完全可能的，但这是经由结果补语实现的，无须方位介词作中介。

对于刘丹青（1995）的质疑，我们可以在梅祖麟（1999）中找到答案。梅先生（1999:15, 19-20）受张琨（1985）的启发，发现在现代吴语里，中古的鱼韵字多数已经混入虞韵（读

为合口)，少数仍处于鱼虞有别的层次（读为开口）；十九世纪的上海话跟苏州、温州等吴方言一样，知章系声母鱼虞韵字里面也有个鱼虞有别的层次，其中“猪、鼠”分别说[_{tsɿ}][_{ʰsɿ}]，而且完成貌词尾“仔”[tsɿ]的韵母跟“猪、鼠”相同。通过对处于鱼虞有别层次的鱼韵字的考察，梅先生发现：只有南朝口语中的常用（俚俗）字，才会保存在鱼虞有别的层次里。现在的问题是：“著”字的哪种用法是南朝的常用字，以致“著”字会保存在鱼虞有别的层次里，并在苏州等方言里变成“仔”[tsɿ]？对此，梅先生的答案是：方位介词“著”字是南朝江东方言的常用词，吴语完成貌词尾“仔”[tsɿ]来自方位介词“著”。为了证明这种观点，梅先生分析和引证了魏晋南北朝文献和闽语里方位介词“著”的用例，对此我们没有异议。梅先生还引证了（老）苏州话、上海话和丹阳话三个吴语方言的例子。对于上海话和苏州话中所谓“仔”有方位介词的用法的观点，我们在上文已经作出否定性的论证。对于丹阳话“仔（则）”的介词用法，我们的想法是：丹阳方言处于吴方言和江淮官话两个方言区的交叉地带，历来有“吴头楚尾”之称。³⁸ 比如，在语音上它恰好跨着划分两套和三套闭塞音声母的同言线，是一种中间型的方言。³⁹ 因此，丹阳话恐怕不能用来说明吴语的完成貌词尾“仔”可以同时用作方位介词。我们注意到，在梅祖麟（1989:205）中，梅先生假设“到”义的“著”（如：“可掷著门外”（《世说新语·方正》））是吴语完成貌“著”的来源，并以浙南青田话为证，因为青田话中[tsɿ]同时用作方位介词和动词词尾（表示完成貌和持续貌）。但是，正如梅先生所说：青田话是吴语和闽语之间的过渡方言，在闽语中“著”只用作方位介词。因此，跟丹阳话一样，青田话也不足以援例。

从理论和文献资料以及吴语之外的汉语方言来看，中古的“著”由方位介词引申出动词词尾，表示完成貌和持续貌两种语法意义是完全可能的。例如：⁴⁰

- (188) 今驱民而归之农，皆著于本，使天下各食其力。（贾谊《论积贮疏》）
- (189) 甘露如饴蜜者，著于草木，不著五谷。（《论衡·是应篇》）
- (190) 盖人思有所倚著，则精有所尽索。（《论衡·书解篇》）
- (191) 长文尚小，载著车中。（《世说新语·德行》）
- (192) 汝当为船师，渡著安稳处。（《佛所行赞》2）
- (193) 日暮拂云堆下过，马前逢著射雕人。（杜牧诗）
- (194) 房房下着珠帘睡，月过金阶白露多。（王建《宫词》）
- (195) 如战阵厮杀，擂著鼓，只是向前去，有死无二。（《朱子语类辑略》卷2）
- (196) 且放下着许多说话，只将这四句来看，便自见。（《朱子语类》卷79）

我们可以为“著”的虚化过程作如下假设。动词“著”表示附着义，在这种动词跟其宾语之间可以加介词“于”、也可以不加，如例（188）、（189）。后来，这种“著”因为经常用于并列结构的后段而功能弱化、逐步朝补语的方向发展，如例（190）。再后来，这种意义有所虚化的“著”进一步朝两个方向虚化：其一为方位介词，可以表示静态的处在义（简称“在”义，如例（191）），也可以表示动态的抵达义（简称“到”义，如例（192）），其二为只能作补语的虚化动词，表示动态的遇到义（简称“遇”义，如例（193））。最后，由于“到”义和/或“遇”义的“著”都隐含着有着落、实现的意义，因而可以用在状态动词之后表示状态持续，如例（194），用在可持续的动作动词之后表示动作持续，如例（195），也可以用在不可持续的动作动词之后⁴¹，表示动作实现并完成，如例（196）。

在这里，我们跟梅先生的意见略有不同。第一，梅祖麟（1999）强调体貌助词“著”

源于“到”义的方位介词“著”，我们则认为不能排除源于“遇”义的虚化动词“著”的可能。因为在汉语史上作补语的虚化动词演变成体貌助词的例子是屡见不鲜的，比如“了、过、起来、下去”等等。第二，我们强调体貌助词“著”的持续义和完成义的区别源于其前身（即作补语的虚化动词）含有实现的意义，并且是体貌助词“著”之前的动词本身含有的能否持续、是否结束等语义差别造成的。元以降，一方面由于语言表达明确性的要求，另一方面由于从动相补语“了、讠、却”演变过来的完成貌助词“了”的强有力的竞争⁴²，在许多官话方言中“著”逐步退出表示完成体的功能领域。

梅祖麟（1999:33）指出，吴语方位介词、完成貌词尾“仔”处在方言音韵史和方言语法史的交叉点。梅先生（1999:28）形象地用联语说吴语完成貌词尾“仔”[tsɿ]是“齐梁音韵，宋元语法”：下联说完成貌“著（>仔）”是宋元时代才出现的虚词，上联说“仔”[tsɿ]的音韵形式显示它是南朝江东方言传给吴语的常用鱼韵字。上下联放在一起，就说明介词“仔”和完成貌“仔”之间的因果关系。但是，我们可以发现，梅先生的假设无论在语法上、还是在音韵上都有未尽落实之处。从语法上看，正如我们上文所说的，完成貌的“著”并不一定源于方位介词“著”。正如梅先生（1999:29）自己所认识到的，他的这种假设还缺少南朝到南宋之间文献上的证据。从音韵上看，方位介词“著”是从表示“附着”义的动词虚化来的，应该是一个浊声母的入声字，并且正如梅先生自己所认识到的，结果补语“着”在吴语里是浊声母的入声字，如苏州话的[zaʔ]、上海话的[zaʔ]⁴³，而完成貌词尾“著”在大多数的吴方言里是个舒声字[tsɿ]或[zɿ]，或者是个促化的舒声字，如丹阳话的“则”[tsæʔ]。从音韵的观点很难解释前者怎样变成后者。以上是从历时的角度说的。从共时的角度看，汪平（1984）和刘丹青（1995）说明现代吴语的“仔”并不是持续貌词尾，我们在上文已说明现代吴语的“仔”并没有方位介词的用法。综合考虑这些因素，可见要追寻“著”字三种用法在吴语里的线索，还有许多工作要做。

最后，必须声明：本文是作者学习梅祖麟先生的几篇论文及相关文献的札记，只是对有关资料作了一些爬梳整理，并没有多少自己的创见和发现。

附注

- 1 人们一般根据王重民等编《敦煌变文集》（人民文学出版社 1957），把《搜神记》看作是变文。近年来，学者们经过考订，认为《敦煌变文集》（收录 78 种）中所收的《搜神记》和《下夫女词》、《秋吟》、《孝子传》四种不是变文。参见程惠新（1999）《〈敦煌变文校注〉评介》，《中国语文》第 6 期第 470 页。
- 2 例（29）-（38）采自江蓝生（1994），见江蓝生（2000）第 96-97 页。
- 3 参见吕叔湘等（1980）第 311-312 页。
- 4 参见北京大学中文系语言学教研室（1995）第 611 页。
- 5 见林焘先生指导下的北京大学三期（1982-1984）北京话系统调查的自然口语录音的文字转写材料，简称口语调查，编号 1305，原句是：“哎，跑张家口儿，再后手呢，张家口解放了，……”。文字转写者在“再”后标上了[dai4]。由于在同一篇中，文字转写者在“在”后标上了[dai4]，因而我们相信转写者用汉语拼音的 d 来标写[t]。
- 6 详见志村良治（1995）中的《关于动词“著”——从它的原义和破读到使成复合动词化及补助动词化》第 242-267 页。另外，项梦冰先生告诉我：1. 方言中某些词的某种义项跟韵书反切的不合是可能的；2. 方位介词“着”在西宁、中宁和敦煌等官话方言中都读舌头音，属于古无舌上音的上古层次。详细的讨论，请看项梦冰（2000）第 199-203 页。在此，谨向项梦冰学长致谢。

7 详见蒋绍愚(1999)第2页,例(48)(50)(51)三例蒋先生转引自冯春田(1991)《近代汉语语法问题研究》,山东教育出版社;例(47)转引自吴福祥(1996),第187页;例(49)转引自江蓝生(1994)第102页。在正文中,我们强调的是由“在”义的“著”构成的介词结构一般不用在动词之前。现在,我们要说明的是:由“向”义的“著”构成的介词结构一般只用在动词之前。例如:

- (1) 山顶落日著窗明,花里来禽起笑声。(陈师道《戏元弼》)
- (2) 江湖日夜著东流,水上乾坤一点浮。(彭汝砺《和瑛师》)
- (3) 花不向沉江亭上看,树不著唐昌宫里观。(陈亮《最高楼·咏梅》)
- (4) 度信愁如许!为谁都著眉端聚。(袁去华《安公子》)

张相(1953:298)注曰:“著”犹“向”也,“趁”也。“著窗明”,向窗明也;“著东流”,犹云趁东流或向东流也;例(3)中“著”与“向”互文,“著”即“向”也。

8 Chao Yuen Ren (1968) § 8.2.5 指出:“在”有三个地方性的俗音变体(local variant form): dai(写作“待”)、ai(写作“挨”)、ai(写作“捱”),这些变音的“在”不能用在补语位置上(754页,全译本第627页,节译本第334页)。因此,从句法功能上看,这些变体不大像是“着”的后裔;而“着”基本上只能用在动词之后(即用在补语位置上),极少用在动词之前。但是,根据林焘(1957),dai也可以用在动词之后;如“住 dai 北京”(见林焘(1990)第39页),这跟我们的感觉不一致。

9 例(52)采自口语调查,编号1305;例(53)-(55)采自口语调查,编号1311。

10 例(60)(61)采自志村良治(1995)第63页;例(62)-(64)采自江蓝生(1994)第103-104页。

11 《老乞大》、《朴通事》均据刘坚、蒋绍愚主编《近代汉语语法资料汇编》,商务印书馆1995。

12 关于《金瓶梅词话》中“坐的”和“坐着”,详见江蓝生(1994)第105页。

13 转引自冯春田(2001)《聊斋俚曲的一些方言词音问题》,《中国语文》第3期第251页。

14 以下,凡例句后标示“苏州……”的,均采自叶祥苓(1988);凡例句后标示“上海……”的,均采自许宝华、汤珍珠(1988)。

15 例(104)-(107)采自范晓(1988)。

16 赵元任(1967)指出吴语作补语的“脱”有两种,一种相当于官话的“掉”,一种跟官话的动词后缀“了”相似(中译本第69页)。范晓(1988)从句法分布和语法意义的角度,把吴语中动词性成分之后的“脱”区分为三种:

(1) 结果动词,“V-脱”中间可插入“得、不”、可构成“VV-脱”。例如:

拔脱仔牙齿 | 卖得脱水果 | 揩勿脱龋龋 | 拿坏牙齿拔脱。

(2) 结果助词,“V-脱”中间不能插入“得、不”、不能构成“VV-脱”,可以用在述结式之后、完成貌词尾“仔”之前。例如:

弄乱脱仔毛线 | 牛肉烧酥脱才好吃 | 衣裳湿脱勒 | 白讲脱仔勿少闲话。

(3) 结构助词,不能出现在述结式之后、完成貌词尾“仔”之前,后面一定要有表示时量或动量的成分,通常用于述说未来事件的句子中。例如:

坐脱一歇再走 | 想脱十分钟再讲 | 打脱伊一顿~拿伊打脱一顿。

我们在本文中只涉及上述(1)(2)两种用法,并且对它们不加区分。

刘丹青(1996:39-42)指出:苏州话“脱”的句法作用主要是作结果补语,如:“杀脱一只狗”,基本意义是表示消失性结果,相当于普通话的“掉”或北京话的“喽”(字常写作“了”,如:“把狗杀了”);同时,他还指出:“脱”还可以用在动结式之后,形成双重动结式,如:“敲杀脱一只狗”,成为表示消失兼完成的语法范畴意义,并据此把“脱”列入体标记。但他并不严格区分这两种“脱”。

17 赵元任(1967)提到吴语作补语的“好”有“好”和“完”两种意思,并说吴语区的人说官话会把“吃完了饭”说成“吃好了饭”(中译本第69页)。刘丹青(1996:31-39)则干脆把苏州话“我想吃好吃夜饭、看好电影再转去”中的“好”称作完成体标记,把“里向坐好一个陌生人”中的“好”称作持续体标记,并把“俚笃一日到夜开好仔大门”中的“好仔”看作是复合的持续体标记。根据我们的印象,表示完成意义的“好”后也可以加“仔”,如:“我想吃好吃仔夜饭、看好仔电影再转去”。

18 例(125a-b)转引自朱德熙(1987),见朱德熙(1990)第175页;例(125c)和例(126)转引自郭

熙(1986)第21-22页。

19 例(127)转引自范继淹(1982),见范继淹(1986)第168页。

20 例(129)转引自钱乃荣(1997)第307页,其中的“Edk, 1968”指 Joseph Edkins (1968) A Grammar of Colloquial Chinese, as Exhibited in Shanghai Dialect, Shanghai: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First Edition: 1853)。

21 参见钱乃荣(1997)第141-142、145页。

22 例(152)(153)转引自俞光中(1987)第17页;例(154)(155)转引自梅祖麟(1999)第35页;例(156)-(159)转引自志村良治(1995)第61页。

23 说“V著”中的“著”是表示“附着”意义的空间词,这大致上是不错的;不过,我们注意到六朝时“V著”后面可以跟时间词。例如:

城南美人啼着曙。(陈·江总《乌栖曲》)

从结构类型上看,这种“V著+时间词语”的用法跟“V著+处所词语”(如:《贤愚经》中的“先担小儿,度著彼岸”)是一致的,都是“V著+目标成分”;而跟表持续状态的“V著+受事成分”(如王建的诗句“看著闲书睡更多”、“雨中溪破无干地,浸着床头湿着书”)是不一致的。

24 俞光中、植田均(1999:7)说:“V著NL”与“V在NL”无论形式还是意义都极相似(“位于”与“附着”在概念上应是“种属关系”)。

25 下列例句转引自俞光中(1987)、江蓝生(1994)等著作,但例(160)-(163)四对例子的对比是笔者自己做的。另外,我们这里只讨论“著”,暂不涉及“在”。

26 除例(167)转引自俞光中(1987)、例(169a)转引自曹广顺(1995)第27页外,其余各例转引自志村良治(1995)第257-261页。

27 例(170)-(172)转引自于根元(1983)第109页,例(173)(174)转引自俞光中、植田均(1999)第15、19页。

28 例(177)(178)转引自俞光中、植田均(1999)第24页。

29 据江苏古籍出版社2000。

30 郑振铎、钱南扬和周作人曾分别为1935年上海传经堂排印本《山歌》写了三个跋,都论及其中歌谣的来源和性质。郑先生认为:“歌词的来源,也不止一端。……不全是民间的歌谣,更不全是冯氏从人民口头采集来的东西。当然多数是民间歌谣无疑。我很怀疑冯氏此书是有所本的,像他的《智囊》、《笑府》之类都是有所本的;但也有一部分显然是文人学士的‘拟作’、‘改作’乃至‘创作’”。钱先生认为:“其所采集自当以吴中山歌为多,……固不限吴中一隅也。……似皆得诸民间;……则有非民间之作品矣;……则兼采他人之著述矣。”周先生认为:“文人录存民歌,往往要加以笔削,以致形骸徒存,面目全非,……;这部《山歌》却少有这种情形,能够保存本来面目,更可贵重;至于有些意境文句,原本受的是读书人的影响,自然混入,就是在现存俗歌中也是常有,与修改者不同,别无关系。”据江苏古籍出版社1999年版《吴歌·吴歌小史》,第717-718、719、723页。

31 吕叔湘(1941:60)指出:“唐宋俗语中,有于‘在’字之后更缀一‘里’字者。此一语中,‘在’、‘里’二字,原来当皆有几分实义(‘里’即‘这里,那里’之‘里’)”。举的例子是:

(1)及重试退黜,言者甚众,而此僧独贺曰,“富贵在里”。(《撼言》7.1)

(2)若说道,“我只是定,更无所为”,然物之好恶亦自在里。(《河南程氏遗书》223页)

(3)岂有虑君子太多,须留几个小人在里?(《朱子语类辑略》142页)

吕先生又说:“浸假而‘里’之本义渐没,‘在里’一词之用遂渐趋于空灵,不复有‘于此’之义矣”。举的例子是:

(4)他不是摆脱得开,只为立不住,便放却,忒早在里。(《上蔡语录》上9)

据此,我们还不能说官话中没有“VP+在里”这种格式,姑且录此存疑。

32 详见陈忠敏(1999)第111-112页。

33 汪平(2000:24)认为,“勒浪”中的“浪”即表方位的“上”。并说:“我们怀疑其本字就是‘上’”。

34 详见朱德熙(1982)。

- 35 详见赵秉璇(1979)和徐通锵(1981)。
- 36 一般认为不同类别的音素的响度级别为:元音>介音>边音>鼻音>塞音。参考石毓智(1995)第231页。
- 37 详见赵元任(1928)第104页。
- 38 参考蔡国璐(1995:4)引论中的貳:“丹阳方言的内部差别”。
- 39 详见赵元任(1967)第61-62页。
- 40 例(188)转引自《古汉语常用字字典》(修订版)第386页,商务印书馆1993;余例转引自曹广顺(1995)第26-35页,王力(1980)第308-311页,不一一注明。
- 41 我们这里的可持续的动作动词、状态动词跟不可持续的动作动词的对立,相当于邢公畹(1979)的非结束性动词跟结束性动词的对立,详见邢公畹(2000)第406-407页。
- 42 详见曹广顺(1995)10-25页;梅祖麟(1999)《先秦两汉的一种完成貌句式——兼论现代汉语完成貌句式的来源》,《中国语文》第4期第292-293页。
- 43 有意思的是,现代吴语读官话中的结构助词“着”用的也是[zaʔ]或[zaʔ]等浊声母的入声调。

参考文献

- 北京大学中文系语言学教研室 1995 《汉语方言词汇》,语文出版社。
- 蔡国璐 1995 《丹阳方言词典》,江苏教育出版社。
- 曹广顺 1995 《近代汉语语助词》,语文出版社。
- 陈刚 1985 《北京方言词典》,商务印书馆。
- 陈忠敏 1999 论苏州话人称代词的语源,《中国语言学论丛》第2辑,北京语言文化大学出版社。
- 范继淹 1982 论介词短语“在+处所”,载《范继淹语言学论文集》,语文出版社1986。
- 范晓 1988 吴语“V-脱”中的“脱”,载复旦大学中国语言文学研究所吴语研究室编《吴语论丛》,上海教育出版社。
- 郭熙 1986 “放到桌子上”“放在桌子上”“放桌子上”,《中国语文》第1期。
- 黄丁华 1958 闽南方言的虚字眼“在、着、里”,《中国语文》第2期。
- 江蓝生 1994 “动词+X+地点词”句型中介词“的”探源,《古汉语研究》第4期;又见《近代汉语探源》,商务印书馆2000。
- 蒋绍愚 1999 关于“V著”——“V仔”的一点想法,未刊稿。
- 李小凡 1998 《苏州方言语法研究》,北京大学出版社。
- 林焘 1957 现代汉语补语轻音现象反映的语法和语义问题,《北京大学学报》第2期;又见《语音探索集稿》,北京语言学院出版社1990。
- 吕叔湘 1941 释《景德传灯录》中“在、著”二助词,载《汉语语法论文集》(增订本),商务印书馆1984。
- 吕叔湘等 1980 《现代汉语八百词》,商务印书馆。
- 刘丹青 1995 无锡方言的体助词“则(仔)”和“着”——兼评吴语“仔”源于“着”的观点,《中国语言学报》第6期。
- 刘丹青 1996 苏州方言的体范畴系统与半虚化体标记,载胡明扬主编《汉语方言体貌论文集》,江苏教育出版社。
- 梅祖麟 1980 吴语情貌词“仔”的语源,陆俭明译,《国外语言学》第3期。
- 梅祖麟 1989 汉语方言里虚词“著”字三种用法的来源,《中国语言学报》第3期。
- 梅祖麟 1999 再论吴闽方言里虚词“著”字三种用法的来源,在北京大学的讲稿。
- 梅祖麟、杨秀芳 1995 几个闽语语法成分的时间层次,《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集刊》66-1。
- 钱乃荣 1997 《上海话语法》,上海人民出版社。
- 钱乃荣 2000 上海方言中的介词,载李如龙、张双庆主编中国东南部方言比较研究丛书第五辑《介词》,暨南大学出版社。
- 石汝杰 1996 苏州方言的体,载张双庆主编中国东南部方言比较研究丛书《动词的体》,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吴多泰中国语文研究中心。

- 石汝杰 2000 苏州方言的介词体系, 载李如龙、张双庆主编中国东南部方言比较研究丛书第五辑《介词》, 暨南大学出版社。
- 石毓智 1995 论汉语的大音节结构, 《中国语文》第3期。
- 宋文辉 2000 正定话的介词“着”, 《中国语文》第3期。
- 孙德金 1992 京西火器营满人的北京话调查, 载《北京话研究》, 北京燕山出版社。
- 汪 平 1984 苏州方言的“仔、哉、勒”, 《语言研究》第2期。
- 汪 平 2000 苏州方言的“辣”、“勒海”和“勒浪”等, 载李如龙、张双庆主编中国东南部方言比较研究丛书第五辑《介词》, 暨南大学出版社。
- 王 力 1980 《汉语史稿》中册, 中华书局。
- 吴福祥 1996 《敦煌变文语法研究》, 岳麓书社。
- 项梦冰 1999 官话方言里的介词“着”, 北京大学中文系语言学沙龙报告提纲, 未刊稿。
- 项梦冰 2000 连城方言的介词“着”, 载李如龙、张双庆主编中国东南部方言比较研究丛书第五辑《介词》, 暨南大学出版社。
- 邢公畹 1979 现代汉语和台语里的助词“了”和“着”, 《民族语文》第2-3期, 又见《邢公畹语言学论文集》, 商务印书馆 2000。
- 徐 丹 1992 汉语里的“在”与“着(著)”, 《中国语文》第6期。
- 徐 丹 1994 关于汉语里的“动词+X+地点词”的句型, 《中国语文》第3期。
- 徐通锵 1981 山西平定方言的“儿化”和晋中的所谓“嵌1词”, 《中国语文》第6期。
- 许宝华、汤珍珠 1988 《上海市区方言志》, 上海教育出版社。
- 叶祥苓 1988 《苏州方言志》, 江苏教育出版社。
- 于根元 1983 关于动词后附“着”的使用, 载《语法研究和探索》第1辑, 北京大学出版社。
- 俞光中 1987 “V在NL”的分析及其来源献疑, 《语文研究》第3期。
- 俞光中、植田均 1999 《近代汉语语法研究》, 学林出版社。
- 詹秀惠 1973 《世说新语语法研究》, 台北: 学生书局。
- 赵秉璇 1979 晋中话“嵌1词”汇释, 《中国语文》第6期。
- 赵元任 1928 《现代吴语的研究》, 清华学校研究院丛书第四种, 现据科学出版社 1956。
- 赵元任 1967 吴语对比的若干方面, 叶蜚声译, 载《赵元任语言学论文选》,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1985。
- 张 琨 1985 论吴语方言, 《史语所集刊》56-2。
- 张 相 1953 《诗词曲语词汇释》, 据中华书局 1966 年第3版。
- 郑张尚芳 1995 方言中的舒声促化现象, 《中国语言学报》第5期。
- 志村良治 1995 《中国中世语法史研究》, 江蓝生、白维国译, 中华书局。
- 朱德熙 1961 说“的”, 载《现代汉语语法研究》, 商务印书馆 1980。
- 朱德熙 1982 潮阳话和北京话重叠式象声词的构造, 载《语法丛稿》, 上海教育出版社 1990。
- 朱德熙 1987 现代汉语语法研究的对象是什么, 载《语法丛稿》, 上海教育出版社 1990。
- Chao Yuen Ren 1968 *A Grammar of Spoken Chinese*.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据台湾版, 敦煌书局 1981; 丁邦新全译本《中国话的文法》, 香港中文大学出版社 1980; 据刘梦溪主编《中国现代学术经典·赵元任卷》, 胡明扬、王启龙编校, 河北教育出版社 1996; 吕叔湘节译本《汉语口语语法》, 商务印书馆 1979。

On the Locative Preposition *Zhe* (着) and the Related Grammatical Phenomena

Abstract This paper proposes that in modern Peking dialect the etymon of *de* in the syntactic form “Verb+*de*+Location” is *zhe* (着), and the locative usage of *zhe* (著>着), which originated from the Northern and Southern Dynasties (420-589), retains in some Mandarin

dialects. Investigating the aspectual meaning of sentences with the syntactic form “Verb+*de*+Location” in Peking dialect, it claims that such *de* doesn’t indicate aspectual meaning, but is purely a locative preposition. Then it reconstructs the phonetic changing loci of the locative preposition *zhe* (着): *zhao/zhuo* > *zhe* > *de*. Considering the syntactic and semantic conditions of various contracted forms of “Verb+Complement+*le* (勒)+*tsi* (仔)+Location” in Wu dialects, it demonstrates that the syntactic form “VP+*tsi* (仔)+Location” is only a contracted form of “VP+*le* (勒)+*tsi* (仔)+Location” and the *tsi* (仔) is only a perfect aspect marker, but not a locative preposition, as proposed by Mei Tsu-lin (1999). From the point of view of the semantic load of *zhao/zhuo* (著/着), as a polysemy which functions as verb, preposition and aspect marker, it explains the cause why the locative preposition *zai* (在) can overcome and supersede the locative preposition *zhao/zhuo/zhe/de* (著/着). Considering the fact that in the syntactic form “Verb+*zhe* (着)+Location” the locative preposition *yu* (于) can’t be inserted between the *zhe* (着) and the location expression, it demonstrates that in the Northern and Southern Dynasties such *zhe* (着) has functioned as a locative preposition, but not a verb. Then it discusses the changing process of some locative prepositions in Wu dialects and Mandarin dialects, and tries to revise the table made by Mei Tsu-lin (1999), which represents the history of some locative prepositions in northern and southern Chinese from the Pre-Qin Dynasty (before 221 B. C.) to today, as follows:

(i) The history of *zhao/zhuo/zhe/de* (著/着) from the Five Dynasties (907–960) to today is added in the column of Mandarin dialects; (ii) The history of *tsi* (仔) as a preposition from the Ming Dynasty (1368–1644) to today is deleted in the column of Wu dialects, in the meantime, the history of *zai* (在) from the Northern and Southern Dynasties to the Five Dynasties is added in there, and the etymon of the preposition *lai* (来) in Ming Dynasty’s Wu dialects is supposed to be the *zai* (在). Finally, considering the phonologic and syntactic behavior of *tsi* (仔) in Wu dialects, it argues that the preposition and progressive aspect usage of *zhe* (著>着) can’t be found from the *tsi* (仔).

The organization of this paper is the following. In section 1 the syntactic form “Verb+*de* (着)+Location” in modern Peking dialect is discussed. In section 2 some phonetic problems of the preposition *zhe* (着) in Mandarin dialects are discussed. In section 3 it argues that the *tsi* (仔) in Wu dialects can’t function as a preposition. In section 4 it discusses the syntactic and semantic condition of various contracted forms of “Verb+Complement+*le* (勒)+*tsi* (仔)+Location” in Wu dialects. In section 5 it discusses the cooccurrence and deletion condition of the complement *zhao/zhuo* (著/着)/*tuo* (脱), the preposition *le* (勒) and the aspect marker *tsi* (仔) in Wu dialects. In section 6 it discusses the replacement of the preposition *zhe* (着) by *zai* (在) in Mandarin dialects. In section 7 it discusses the brief history of some related locative prepositions in Wu dialects and Mandarin dialects. In section 8 it investigates the counterparts of the three usages of *zhe* (着), i.e. locative preposition, perfect and progressive aspect markers, in Wu dialects.

Key words the locative preposition *zhe* (着); the locative preposition *zai* (在); the aspect marker *tsi* (仔)

(袁毓林 北京大学中文系)